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与深圳市人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深圳市人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将向深圳市人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通智能”）购买电气产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与深圳市人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自 2021 年 9 月以来，为了应对全球电气元器件供应紧缺的问题，保证交货周期，公司快速建立了供应保障机制，积极扩大了供应链范围。经过综合评估，公司认为人通智能供应的产品可满足公司目前部分电气元器件的需求，并能根据公司订单预期提前做好备货安排，因此公司向人通智能的采购量预计将有所增加，预计需增加与其关联交易额度 1600 万元，其中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计将增加关联交易额度 800 万元；预计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发生的关联交易额度为 800 万元。

公司董事长张颂明先生持有人通智能 75.13%的股权，人通智能是公司控股股东控股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经股东大会的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人通智能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人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文海

注册资本：2,138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06128912U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星河领创天下一期二楼办公区

经营范围：电子软硬件、电气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电子软硬件、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气控制系统的购销；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主要股东：张颂明持股 75.13%；曾资平持股 12.87%。

2、人通智能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和最近一个会计期末（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 公司名称 | 时间               | 资产总额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 人通智能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20,814,139.75 | 10,193,476.72 | 4,818,476.23 | -3,720,266.15 |
|      | 2021 年 09 月 30 日 | 21,665,825.10 | 16,403,826.12 | 2,926,210.51 | -2,061,990.91 |

### 3、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董事长张颂明先生持有人通智能 75.13%的股权，人通智能是公司控股股东控股的企业，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股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法人。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4、履约能力分析

截至目前，人通智能依法存续经营，生产经营正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人通智能的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和公正的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条件确定交易金额，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均为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交易标的和成交金额：交易标的为电气产品，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600 万元。

2、结算与付款：公司将按实际的生产需要向人通智能发送《采购订单》，人通智能按双方确定的《采购订单》交货。货物验收合格后，双方核对账目，对账单核对无误后由人通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公司凭发票月结付款。

3、合同生效条件：经双方授权代表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4、合同纠纷的解决：因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的，则任何一方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合作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

##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其他安排。

##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人通智能主要从事电子软硬件、电气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电子软硬件、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气控制系统的购销。因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产品需要购买电气产品进行生产，公司拟向人通智能采购部分电气产品来满足客户及自身生产需要。

本次购买电气产品，系由于公司本身不生产此类产品，所需产品须向外采购。本次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和市场化原则，定价合理，不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利益。此次关联交易金额及其占同类交易的比重较小，不会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对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人通智能累计发生各类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 233.04 万元。

##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1、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沟通，并认真审阅了拟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调整与深圳市人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经讨论后认为，公司向人通智能采购电气产品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和市场化原则，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独立意见**

(1) 本次关联交易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2)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张颂明先生回避表决。

(3)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和市场化原则，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表决程序、交易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4)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公司向人通智能利益输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关于调整与深圳市人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九、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7日